

武定县财政局文件

武财农〔2020〕75号

武定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州级脱贫攻坚普查经费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县扶贫办、县统计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关于调整州级脱贫攻坚普查经费的通知》（楚财农〔2020〕98号），按照《武定县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20年州级脱贫攻坚普查经费的通知》（武脱普办字〔2020〕8号）的相关精神，现将州级调整下达的脱贫攻坚普查经费123.08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款列入2020年“2010507.专项普查活动”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；“50299.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；“30299.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。现将有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请参照《云南省财政厅 国家统计局云南调查总队 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脱贫攻坚普查经

费管理办法》（云财脱贫组〔2020〕11号）等相关规定管理使用资金，切实发挥资金效益，促进脱贫攻坚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完成。

二、脱贫普查经费不得用于其他与脱贫普查工作无关的支出，严格按照普查经费支出范围和规定用途使用资金，如有违规虚报补助和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，将按照要求全额追回已拨经费，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三、规范资金支出档案管理，要完善资金管理资料，及时进行会计核算。

附：

武定县州级脱贫攻坚普查经费安排表

武定县财政局
2020年7月31日



抄送：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，财政局预算股、国库股，各乡镇财政所。

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31日印发

武定县州级脱贫攻坚普查经费安排情况表

序号	单位	贫困户人口规模户数 (户)	补助金额 (元)
1	狮山镇	3335	173400.00
2	高桥镇	2568	102720.00
3	猫街镇	2711	108440.00
4	插甸镇	2883	115320.00
5	白路镇	1618	69960.00
6	万德镇	2193	87720.00
7	己衣镇	2272	90880.00
8	田心乡	2401	96040.00
9	发窝乡	2396	95840.00
10	环州乡	1704	73160.00
11	东坡乡	1808	87320.00
12	县扶贫办	—	50000.00
13	县统计局	—	80000.00
	合 计	25889	1230800.00